

有行·鲨鱼[®]

—— 拼板胶 · 聚氨酯胶 · 瞬间胶 ——

鲨鱼股份

NEEQ:872694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2017年10月31日，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了申报材料，并于当日被正式受理。2018年1月2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文号为股转系统函【2018】302号文件，同意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
- 2、2017年11月23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
- 3、2017年11月27日，公司取得《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鲨鱼股份有限公司	指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上海金强粘合剂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到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度	指	2017年度
上一年度、上年	指	2016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鲨鱼新能源	指	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方行	指	上海方行粘合剂有限公司
珠海鲨鱼	指	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荣启投资	指	上海荣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智狼营销	指	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储邦运输	指	上海储邦运输有限公司
芊暹物流	指	上海芊暹物流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开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珍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苗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珍英、朱敏夫妇。其中，方珍英直接持有公司 2,970,000 股，占公司股本 24.75%，并通过鲨鱼新能源控制公司 30.00%的表决权；朱敏直接持有公司 20.00%股权。此外，方珍英目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方珍英与朱敏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早期阶段，公司治理尚未规范，尚未建立健全的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且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的情形。公司逐步完善股东及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为此，公司制定并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修改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但是，由于新制度执行期尚短，公司管理层规范意识的提高以及整个公司合规程度的提升尚需一定时间，可能存在公司短期内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风险	2015 年 5 月 28 日，方珍英、鲨鱼新能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方珍英、鲨鱼新能源分别以持有公司的 2,970,000 股和 3,600,000 股作为出质物，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所持有的对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止授信额度为 1500 万的债权进行质押，上述质押办理了股权质押

	<p>设立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处于良性循环状态，不存在逾期还款的现象，但由于上述股权质押部分股份占公司股权的 54.75%，占比较大，如果公司不能按时归还借款导致股权质押被强制执行，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未来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的稳定性造成一定潜在风险。截至本年报出具之日，该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未届清偿期，主合同项下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的营运资金。</p>
四、环保风险	<p>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因未对危险废物包装物设置识别标志及因斜管沉淀池维护暂停使用而未向环保部门报告、未停止相关经营活动的情况而受到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的行政处罚，公司环保行政处罚的罚款金额较小，公司也采取了积极的补救整改措施，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现有项目已合法合规运行，且金山区环境保护局也对公司进行了后督察执法检查，确认公司的不规范行为已整改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行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进行三废治理等全方位的环境保护治理，并有效地控制及预防了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但随着国家政策对环保的要求日益严格，公司若不能在环保方面加强管理，仍有可能出现不可预知的环保风险。</p>
五、公司经营业绩不稳定的风险	<p>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213,628.30 元、-709,681.02 元。公司连续两个年度出现经营亏损，主要是受期间费用增长、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公司为提高拼板胶市场份额使用了降价策略，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若公司未来无法合理控制期间费用和原料价格波动，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波动。</p>
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大量诉讼的风险	<p>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0,925,650.39 元和 37,235,070.40 元占同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76%和 19.13%。虽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不高，但由于公司的部分客户为直销客户，较难判断其信用度的优劣，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次催讨货款无果而向法院起诉的情况。公司内部制定了对于无法追回货款的催款流程，对于在多项催款措施实施后仍未回款的，由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虽然公司现已制定了明确的客户信用审核制度，但不能排除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公司必须提起诉讼的情况。若起诉后，客户仍无法偿付货款的，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p>
七、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p>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总额分别为 12,770,000.00 元、13,450,000.00 元。由于公司近年来对上海金山工厂改造及珠海生产基地建设持续投入资金，在公司运营中，时常需要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以应对流动性紧张的情况。</p>
八、公司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p>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11，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72，营运资金分别为 18,301,382.03 元、7,473,058.30 元，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营运资金在报告期内均存在下降的情况。若公司未来经营回款情况出现波动或发生未预计的大额经营或资本支出，可能导致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下降。</p>

九、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22.56%、17.33%，公司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是由于聚氨酯胶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公司为提高拼板胶市场份额使用了降价策略，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若未来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上涨或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进一步下降，并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十、对供应商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占比为 66.16%，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面临较大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公司选择与上游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供应商保持合作关系，以确保供货渠道稳定，同时取得供应商提供给长期客户的最大优惠价格。目前，上游行业厂家较多，且均为标准化产品，可替代性强。但若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出现问题而不能及时寻找到合适的供应商，将对公司的经营存在一定的影响。
十一、子公司租赁场地未取得消防验收风险	公司子公司上海方行的仓库位于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实验动物良种场西面，该仓库并未取得主管部门的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上海方行的仓库可能面临停止使用或者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也可能面临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但由于政府拆迁的原因，上海方行将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前搬离上述场地，公司预计于 2018 年上半年注销子公司上海方行，因此上海方行被处以消防处罚的风险较小。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报告期内消除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完成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的申报材料，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公司 2017 年~2019 年继续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ou Xing Shark (Shanghai)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鲨鱼股份
证券代码	872694
法定代表人	黄开中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601-608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孝玲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32566505
传真	021-32513012
电子邮箱	liuxiaol19@youxingqiy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youxingqiy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601-608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601-608 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04-27
挂牌时间	2018-04-09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9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专注于各类胶粘剂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服务，主要产品为新型环保密封型聚氨酯胶和新型环保密封型拼板胶。产品广泛应用于高端实木家具、高端家居装潢、高铁新材料内装饰板、轨道新材料复合板、新材料方舱、船舶新材料装饰、外墙保温新材料复合板、净化板行业、新型防火材料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方珍英朱敏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0778539R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工业开发区 西部规划二路 2-20 号 3 幢	否
注册资本	12,000,000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义喜丁小英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4,646,228.61	115,557,667.97	68.44%
毛利率%	17.33%	22.5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9,681.02	-213,628.30	232.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7,213.43	-422,452.54	79.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5%	-0.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6%	-1.89%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2	2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7,192,014.75	68,409,919.97	27.46%
负债总计	65,685,667.92	46,193,892.12	42.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06,346.83	22,216,027.85	-3.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9	1.85	-3.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5.33%	67.5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6.15%	68.58%	-
流动比率	1.11	1.40	-
利息保障倍数	0.52	0.8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806.59	3,145,490.47	229.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5.71	4.05	-
存货周转率	6.19	3.6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7.46%	0.2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8.44%	20.55%	-
净利润增长率%	232.20%	-105.7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000,000	12,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990.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36.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2,727.23
所得税影响数	5,194.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532.41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支出	16,666.61	-	-	-
营业外收入	286,786.74	-	-	-
资产处置收益	-	-270,120.13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绿色建筑材料中的各类胶粘剂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服务，主要产品为新型环保密封型聚氨酯胶和新型环保密封胶粘剂。产品广泛适用于高端实木家具、高端家居装潢、高铁新材料内装饰板、轨道新材料复合板、新材料方舱、船舶新材料装饰、外墙保温新材料复合板、净化板行业、新型防火材料等行业，拥有 27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发明专利，2 项外观设计专利，鲨鱼股份处于绿色建筑材料行业，采用以线上互联网渠道与线下渠道结合的产品宣传模式扩大用户基数，同时紧抓主要产品新型环保密封型聚氨酯胶和新型环保密封型拼板胶的研发升级及生产流程管理，实现客户数量及产品质量的同步升级，提高公司经营绩效。

公司通过参与商务谈判的方式获得合同，参考客户订单、备货指令或订单预测等来组织原材料采购及产品生产，生产完成后对客户进行销售，并通过自身的创新管理及技术检测控制产品质量，从而获取稳定的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及运行机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在提高产品质量、提高经营业绩、提升品牌价值的同时，将“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创新”作为管理宗旨，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646,228.61 元，与上年同期增长 68.44%；实现净利润-709,681.02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96,052.72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362,806.5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9.45%，公司资产总额为 87,192,014.75 元，较期初 68,409,919.97 元，增幅 27.46%；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1,506,346.83，较期初 22,216,027.85 元，减少 3.19%。

由于聚氨酯胶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压缩公司利润，且近两年环保意识加强，期间加大对环境保护要求，导致聚氨酯胶生产中所使用的主要配料“聚合 MDI”价格上涨。自 2015 年 12 月至今，材料价格自 11,000.00 /吨上涨至约 31,000.00 元/吨，累计涨幅约 180%，行业供应量收缩。

公司通过优化产品原料结构配比，提升销售价格应对原料价格上涨影响，但从提高产品性价比及扩大市场份额角度考虑，公司并未将原料价格上涨影响全部转嫁给下游消费者。因此公司聚氨酯产品在 2017

年度销售额大幅增长的情况下，产品毛利率反而明显下降，2017 年的净利润为亏损。未来公司预计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将企稳并回落，将有效提高公司毛利率水平，进一步带动公司业绩提升，后续业务发展看好。

二、技术研发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新增专利 21 项，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另申请的 2 项发明专利，目前处于实质审查阶段。

公司致力于同行业内市场销量突破、管理模式领先、产品技术研发创新，实现打造成为化学制造业领导品牌的战略目标。未来继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坚持为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和全面周到细致的服务，提升业界口碑。

(二) 行业情况

目前，国内胶粘剂产品主要以中低档胶粘剂为主，市场竞争激烈，难满足各种不同用途的需求；而随着下游市场需求拓展，高性能、高品质胶粘剂新产品不断涌现及胶粘技术的迅速发展，为国内各行业简化工艺、节约能源、降低成本和提高效益，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胶粘剂的应用已渗入到国民经济中的各个领域，比如新能源、汽车、轻工、电子电器、交通运输、医疗卫生等众多领域，成为工业生产必不可少的材料。其中胶粘剂使用量最大的仍然是建筑建材和室内外装饰装修业，其次是包装和标签及木材加工行业，交通运输行业和装配行业对胶粘剂的市场需求量也在不断扩大，而增长速度最快的主要是应用在风能、光伏等新能源领域的胶粘剂产品。

随着国家产业政策、“十三五”规划的大力支持，在宏观经济高速发展的背景下，我国胶粘剂企业通过自主创新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并加大推广力度，得到较快速的发展，呈现出以下特点：（1）发展高性能产品目前国内通用型产品供大于求的局面没有改观，而部分高性能、高品质胶粘剂需求量大，市场供不应求。高性能高品质胶粘剂有较大发展前景，特别是用于轻工、电子、汽车、建筑和医疗卫生的胶粘剂品种将发展更快，部分特种胶粘剂产量每年将以高于 20% 的速度增长。根据市场需要，今后我国高品质、高性能胶粘剂的发展重点是聚氨酯胶、有机硅胶、改性丙烯酸酯胶、环氧胶等。（2）行业集中度提高，注重研发投入，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近年来，用户对胶粘剂产品的质量、性能、环保节能、健康等要求的日益提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低端产品利润趋薄，一些技术水平落后、缺乏自主创新能力、高污染、高能耗的小型生产企业相继被淘汰。相对而言，国内大型的胶粘剂生产企业在不断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注重技术研发、质量监控、推出新产品，以增强核心竞争力。行业整体呈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趋势，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研发力量强、技术水平高的企业迅速扩张；同时下游行业对产品品牌的认知度不断加强。（3）产品的环保要求不断提高随着我国环保意识和健康意识日益提高，“十二五”节能环保目标的确立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的实施，客户对胶粘剂的环保要求日益提高，环境友好型胶粘剂逐渐成为市场发展的主流并被广泛应用于各领域。环保胶黏剂是指无有机溶剂或仅有低含量有机溶剂的胶黏剂，从环保性上讲是指对消费者、对加工者友好，对环境、资源友好，符合“环保、健康、安全”三大要求的胶黏剂。据预计，该类产品在“十三五”期间将高速增长。

2007 年~2016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从 27.02 万亿增长到 74.41 万亿元、工业增加值从 10.74 万亿增长到 24.79 万亿元。在国家经济持续发展，产业结构升级的促进下，胶粘剂行业作为应用广泛的工业材料，其市场需求也随之增长。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数据，“十三五”期间，我国胶粘剂行业销售额年均增长率将超过 9%，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58,890.65	2.82%	2,725,343.47	3.98%	-9.78%
应收账款	37,235,070.40	42.70%	30,925,650.39	45.21%	20.40%
存货	25,881,499.52	29.68%	26,135,371.86	38.20%	-0.97%
长期股权投资	0	0.00%	0	0.00%	-
固定资产	6,557,233.27	7.52%	1,896,447.56	2.77%	245.76%
在建工程	96,000.00	0.11%	0	0.00%	-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27.53%	23,500,000.00	34.35%	2.13%
长期借款	652,461.18	0.75%	942,803.88	1.38%	-30.80%
应付帐款	29,173,442.58	33.46%	17,048,783.41	24.92%	71.12%
资产总计	87,192,014.75	-	68,409,919.97	-	27.4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期末固定资产 6,557,233.27 元，较期初 1,896,447.56 元增加 245.7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年产 25000 吨水性集成材拼板胶系列、聚氨酯胶粘剂系列产品技改，新增大量生产设备、研发设备，使公司原先年产量 13000 吨提升至年产量 25000 吨。
2. 期末应付帐款 29,173,442.58 元，较期初 17,048,783.41 元增加 71.12%，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拓展、销售增加、促使原材料备货增加且尚未至结算期。
3. 期末长期借款 652,461.18 元，较期初 942,803.88 元减少 30.80%，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按期归还。
4. 期末存货余额为 25,881,499.52 元，较期初 26,135,371.86 元减少 0.97%，由于公司积极进行存货管理，集中生产市场需要较高的产品，因此在销售额上升的情况下存货余额变化不大。本年度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17.33%，管理层判断各类存货成本均低于可变现净值，因此期末存货无减值迹象。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4,646,228.61	-	115,557,667.97	-	68.44%
营业成本	160,908,877.13	82.67%	89,491,239.94	77.44%	79.80%
毛利率%	17.33%	-	22.56%	-	-
管理费用	19,424,761.47	9.98%	13,028,617.06	11.27%	49.09%
销售费用	12,182,509.47	6.26%	10,960,644.69	9.48%	11.15%
财务费用	1,712,700.72	0.88%	1,534,587.42	1.33%	11.61%
营业利润	-822,528.64	-0.42%	-805,574.62	-0.7%	2.10%
营业外收入	89,616.74	0.05%	530,476.94	0.46%	-83.11%
营业外支出	84,879.75	0.04%	20,000.00	0.02%	324.40%
净利润	-709,681.02	-0.36%	-213,628.30	-0.18%	232.2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本年营业收入 194,646,228.61 元较去年 115,557,667.97 元增长 68.44%，主要原因为：公司通过自主创新提高产品质量水平，同时公司进行低成本、多渠道、跨界的营销，采取类似快速消费品与工业品结合的销售模式，并积极推进品牌建设，及时把握细分市场及不同客户群体，扩大市场占有率。

2、营业成本

本年营业成本 160,908,877.13 元较去年 89,491,239.94 元增长 79.80%，主要原因为：销售增加导致成本也随之上升，且报告期内聚氨酯产品中主要配料聚合 MDI 受近两年环保要求趋严影响，行业供应量收缩，价格增长幅度较大，进一步推高了整体直接材料成本。

3、管理费用

本年管理费用 19,424,761.47 元较去年 13,028,617.06 元增长 49.09%，主要原因为：职工薪资增加，另为了新三板挂牌，报告期内新增券商、审计、律师服务费。

4、营业外收入

本年营业外收入 89,616.74 元较去年 530,476.94 元减少 83.11%，主要原因为：2016 年公司收到政府品牌经济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0 元，本年度未收到相关政府补助资金。

5、净利润

本年净利润-709,681.02 元较去年-213,628.30 元减少 496,052.72 元，主要原因为：虽然营业收入增长 68.44%，另由于主要配料聚合 MDI 受近两年环保要求趋严影响，行业供应量收缩，价格增长幅度较大，进一步推高了整体直接材料成本，导致营业成本增长 79.80%，另管理费用增长 49.09%、销售费用增长 11.15%、财务费用增长 11.61%，最终导致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709,681.02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3,974,270.45	115,189,462.81	68.40%
其他业务收入	671,958.16	368,205.16	82.50%
主营业务成本	160,429,741.43	89,242,517.13	79.77%
其他业务成本	479,135.70	248,722.81	92.64%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木工胶系列	193,974,270.45	99.65%	115,189,462.81	99.68%
其他	671,958.16	0.35%	368,205.16	0.32%
合计	194,646,228.61	100.00%	115,557,667.97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东	118,787,737.17	61.03%	69,350,100.78	60.01%
华南	34,536,321.15	17.74%	20,644,503.55	17.87%
华北	41,322,170.29	21.23%	25,563,063.64	22.12%

合计	194,646,228.61	100%	115,557,667.97	100%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年度收入构成从产品分类上看未有变化，公司主营产品仍为新型环保密封集成拼板胶和新型环保密封聚氨酯胶。从区域分类来看本年度较上年度各区域占比比例变化不大，华东区域占比仍为最高。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吴江市林森净化板业有限公司	10,177,886.75	5.23%	否
2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6,694,075.85	3.44%	否
3	无锡晟奥树脂有限公司	4,866,417.67	2.50%	否
4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525,138.89	2.32%	否
5	上海吉峰建材有限公司	3,918,187.23	2.01%	否
合计		30,181,706.39	15.5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营市康惠工贸有限公司	50,975,525.30	24.87%	否
2	上海巴斯夫聚氨酯有限公司	37,218,000.00	18.16%	否
3	上海亨斯迈聚氨酯有限公司	22,615,000.00	11.03%	否
4	邹平县新隆油脂有限公司	15,033,513.80	7.33%	否
5	尚勤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9,768,848.00	4.77%	否
合计		135,610,887.10	66.1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806.59	3,145,490.47	22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2,722.98	-3,537,524.54	27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63.57	-3,902,858.78	-164.66%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806.59 元较去年 3,145,490.47 元增长 229.4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业绩增长 68.44%，且销售回款良好。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152,722.98 元较去年-3,537,524.54 元减少 9,615,198.44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年产 25000 吨水性集成材拼板胶系列、聚氨酯胶粘剂系列产品技改，新增大量生产设备、研发设备。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63.57 元较去年-3,902,858.78 元增加 6,426,322.35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股东朱敏个人向北京银行上海分行借款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上海方行粘合剂有限公司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7487528356；

法定代表人：薛惠莲；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实验动物场西面；

经营范围：粘合剂（除危险品）加工、自产自销，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一般劳防用品、装潢材料（除危险品）、服装鞋帽、橡塑制品、玻璃制品、工艺礼品、日用百货、不锈钢制品及器具、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3,170,087.06 元，主要是销售 502 胶水，净利润-420,963.72 元。

2、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12717C；

法定代表人：薛惠莲；

注册资本：12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平沙镇平东路 2233 号 5 楼中大创新谷 F 区 F13；

经营范围：胶粘剂生产及加工（除许可类项目），涂料生产及加工，化学原料生产及加工（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人体粘合剂，美容，美甲新材料，生物医药科技，复合纳米材料，化妆品原料，氰基丙烯酸，UV 树脂新材料，装潢材料，工艺品，日用百货销售，从事新能源、新材料、环保、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济），投资、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品牌策划，普通货运，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2017 年度购置生产经营土地进入筹建期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6,927.73 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

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元）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元)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47,990.24	-270,120.13	16,666.61	286,786.74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 2016 年 11 月 29 日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 元，截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需全部缴足注册资本。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0 元、且 2016 年度未发生业务、也未发生费用，故 2016 年度未纳入合并范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6,965,087.38 元，且 2017 年度购置生产经营土地而进入筹建期间，故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八） 企业社会责任

通过品牌战略规划，实现成为化学制造行业领导品牌的目标，实现企业跨越式发展，持续不断的创造环保产品满足用户对产品价值的需求。以成本领先战略，成为客户省钱的伙伴。为社会创造财富，创造就业岗位，带动和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68.44%，本年度公司销售业绩保持健康稳定发展。净利润本年度 -709,681.02 元较去年 -213,628.30 元减少 496,052.72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聚氨酯胶产品主要配料聚合 MDI，受近两年环保要求趋严影响，行业供应量收缩，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聚合 MDI 材料价格自 11,000.00 元/吨上涨至约 31,000.00 元/吨，累计涨幅约 180.00%。本报告年度自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聚合 MDI 材料价格自 21,000.00 元/吨上涨至约 31,000.00 元/吨，累计涨幅约 47.62%。价格增长幅度较大，进一步推高了整体直接材料成本。另公司为了新三板挂牌，报告期内新增券商、审计、律师服务费及本年度职工薪酬较上年度增加约 170 万元，上述相关因素最终导致公司 2017 年净利润为 -709,681.02 元。

公司认为聚合 MDI 价格已达到周期内高点，预计未来价格将平稳并略有下降。为应对主要配料聚合 MDI 的非预期价格波动，公司已计划执行以下四项措施①加大对聚氨酯胶产品的研发力度，在保证产品质量性能的前提下降低新产品中聚合 MDI 用量②优化聚氨酯胶产品的生产环节，减少生产过程中的物料消耗③调整聚氨酯胶产品客户结构，与重视产品质量且对价格敏感度较低的客户群体加强合作④加强把控聚合 MDI 原料的采购竞价环节，在保证原料质量及供应稳定性的前提下与低成本供应商合作。

公司治理方面，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纳税记录完整，诚信合法经营，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经营管理层、业务骨干队伍稳定。

综上所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本年度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珍英、朱敏夫妇。其中，方珍英直接持有公司 2,970,000 股，占公司股本 24.75%，并通过鲨鱼新能源控制公司 30.00%的表决权；朱敏直接持有公司 20.00%股权。此外，方珍英目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方珍英与朱敏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制度中制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能够较好地防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今后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早期阶段，公司治理尚未规范，尚未建立健全的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且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的情形。公司逐步完善股东及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为此，公司制定并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修改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但是，由于新制度执行期尚短，公司管理层规范意识的提高以及整个公司合规程度的提升尚需一定时间，可能存在公司短期内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申请向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逐步完善股东及关联方借款制度，并于 2017 年 10 月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内部制度，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新增《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以建立健全公司的内控制度。

三、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风险

2015 年 5 月 28 日，方珍英、鲨鱼新能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方珍英、鲨鱼新能源分别以持有公司的 2,970,000 股和 3,600,000 股作为出质物，

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所持有的对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止授信额度为 1500 万的债权进行质押，上述质押办理了股权质押设立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处于良性循环状态，不存在逾期还款的现象，但由于上述股权质押部分股份占公司股权的 54.75%，占比较大，如果公司不能按时归还借款导致股权质押被强制执行，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未来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的稳定性造成一定潜在风险。截至本年报出具之日，该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未届清偿期，主合同项下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的营运资金。

应对措施：实际控制人方珍英及朱敏出具承诺，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履约，鲨鱼新能源及方珍英股权质押行为可能引致股份转让等风险，其将通过自筹或其他方式为公司偿还借款，不会通过转让鲨鱼新能源及方珍英所持有的被质押的股份用于还款。

四、环保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因未对危险废物包装物设置识别标志及因斜管沉淀池维护暂停使用而未向环保部门报告、未停止相关经营活动的情况而受到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的行政处罚，公司环保行政处罚的罚款金额较小，公司也采取了积极的补救整改措施，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现有项目已合法合规运行，且金山区环境保护局也对公司进行了后督察执法检查，确认公司的不规范行为已整改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行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进行三废治理等全方位的环境保护治理，并有效地控制及预防了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但随着国家政策对环保的要求日益严格，公司若不能在环保方面加强管理，仍有可能出现不可预知的环保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危险废弃物管理安全操作细则》、《工业废弃物管理制度》及《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组织员工进行培训及学习，在环保操作上严格按照制度执行，防止环境事故的发生。

五、公司经营业绩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213,628.30 元、-709,681.02 元。公司连续两个年度出现经营亏损，主要是受期间费用增长、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公司为提高拼板胶市场份额使用了降价策略，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若公司未来无法合理控制期间费用和原料价格波动，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执行期间费用的预算程序，预判并控制期间费用的发生规模，并定期对各类期间费用发生的频次及合理性进行分析，制定节省期间费用的指导方案。

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大量诉讼的风险

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帐面价值分别为 30,925,650.39 元和 37,235,070.40 元占同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76%和 19.13%。虽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不高，但由于公司的部分客户为直销客户，较难判断其信用度的优劣，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次催讨货款无果而向法院起诉的情况。公司内部制定了对于无法追回货款的催款流程，对于在多项催款措施实施后仍未回款的，由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虽然公司现已制定了明确的客户信用审核制度，但不能排除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公司必须提起诉讼的情况。若起诉后，客户仍无法偿付货款的，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于新客户有明确的准入体系，对于客户的准入审核有以下 3 条必须满足条件：①全国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系统中工商年报公示无异常②最近 2 年内不存在未结案的诉讼情况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的公司。同时公司对于客户赊销权限也有明确的审批过程，按客户注册资金规模大小、诉讼情况、成立时间的长短及过往与公司的业务及结算情况确定赊销额度及账期。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以上新用户审核及赊销权限制度，防范赊销坏账风险。

七、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总额分别为 12,770,000.00 元、13,450,000.00 元。由于公司近年来对上海金山工厂改造及珠海生产基地建设持续投入资金，在公司运营中，时常需要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以应对流动性紧张的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自身的融资渠道，保证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此外随着业务量和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适时调整经营策略、风险管理策略和现金管理策略，保证公司稳健、持续地发展。

八、公司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11，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72，营运资金分别为 18,301,382.03 元、7,473,058.30 万元，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营运资金在报告期内均存在下降的情况。若公司未来经营回款情况出现波动或发生未预计的大额经营或资本支出，可能导致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正加强应收款项管理，针对赊销客户准入、赊销客户管理制定了明确的管控流程。同时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对建设项目及日常经营开支的资金控制，并在新三板挂牌后择时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偿债能力水平。

九、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22.56%、17.33%，公司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是由于聚氨酯胶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公司为提高拼板胶市场份额使用了降价策略，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若未来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上涨或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进一步下降，并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为应对主要配料聚合 MDI 的非预期价格波动，公司已计划执行以下四项措施①加大对聚氨酯胶产品的研发力度，在保证产品质量性能的前提下降低新产品中聚合 MDI 用量②优化聚氨酯胶产品的生产环节，减少生产过程中的物料消耗③调整聚氨酯胶产品客户结构，与重视产品质量且对价格敏感度较低的客户群体加强合作④加强把控聚合 MDI 原料的采购竞价环节，在保证原料质量及供应稳定性的前提下与低成本供应商合作。对于拼板胶产品，公司未来也将审慎开展降价策略评估，综合权衡收入增长与毛利下降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以加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十、对供应商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占比为 66.16%，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面临较大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公司选择与上游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供应商保持合作关系，以确保供货渠道稳定，同时取得供应商提供给长期客户的最大优惠价格。目前，上游行业厂家较多，且均为标准化产品，可替代性强。但若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出现问题而不能及时寻找到合适的供应商，将对公司的经营存在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可替代性强。公司在选择供应商时，会选择 1-2 家备选的供应商，若现有供应商出现问题，亦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能力。

十一、子公司租赁场地未取得消防验收风险

公司子公司上海方行的仓库位于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实验动物良种场西面，该仓库并未取得主管部门的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上海方行的仓库可能面临停止使用或者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也可能面临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但由于政府拆迁的原因，上海方行将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前搬离上述场地，公司预计于 2018 年上半年注销子公司上海方行，因此上海方行被处以消防处罚的风险较小。

应对措施：子公司上海方行已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前搬离注册地址，2018 年 2 月开始面临停止使用或者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及消防处罚的风险已消失，截止至本报告签署日未收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重大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朱敏	6,000,000.00	2017.5.8 到 2018.5.8	保证	连带	是	是
总计	6,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6,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股东在公司发展过程中以自己名义从银行取得借款，并将银行借款借给公司使用，是公司股东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的体现，是一种较为灵活的资金安排措施。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获得了较为充足的资金，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还款能力日益增强。公司自身盈利的增强是还款强有力的保障。在此种交易安排中，公司获得了长期发展所需的资金，因此此笔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合理的，所以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了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处于良性循环状态，不存在逾期还款的现象。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上海储邦运输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33,945.95	是	-	-
上海芊暹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896,519.59	是	-	-
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	141,509.4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	房屋租赁	889,650.24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借款作担保 2017.1.17-2018.1.17	5,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借款作担保 2017.6.1-2018.5.31	1,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借款作担保 2017.6.6-2018.6.6	2,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7.6.9-2018.6.9	2,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1.21-2017.1.12	5,000,000.00	是	-	-

限公司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5.30-2017.5.26	3,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6.12-2017.6.5	2,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6.22-2017.6.9	2,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7.7.7-2018.7.6	3,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7.7.12-2018.7.6	5,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7.25-2017.7.7	3,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7.25-2017.7.12	5,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向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7.12.4-2018.11.27	4,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向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的借款作担保 2016.11.23-2017.11.15	2,000,000.00	是	-	-
朱敏	为其向北京银行申请个人贷款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作担保 2017.5.8-2018.5.8	6,000,000.00	是	-	-
朱敏、方珍英、朱圣洁、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方海燕、陈苗	为公司向上海金山众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1.11-2017.4.10	3,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2.24-2017.3.13	1,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1,500,000.00	是	-	-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2.27-2017.3.2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2.27-2017.5.15	2,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5.12-2017.6.9	1,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5.12-2017.6.2	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5.12-2017.6.16	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5.12-2017.6.19	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3.22-2017.5.12	2,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5.26-2017.7.11	1,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5.26-2017.7.13	1,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6.30-2017.7.18	2,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7.31-2017.8.1	2,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7.31-2017.8.2	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10.19-2017.10.23	1,5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为公司向上海民丰典当 有限公司的借款作担保 2017.10.19-2017.10.25	1,000,000.00	是	-	-
方珍英、朱敏、 朱圣洁、彭艳丽	为公司向渣打银行的借 款作担保 2011.1.17-2021.1.26	942,803.88	是	-	-

朱敏	资金拆入	6,000,000.00	是	-	-
方珍英	资金拆入	7,450,000.00	是	-	-
总计	-	93,854,429.06	-	-	-

备：关联方交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收入持续增长及客户地区分布的逐渐分散，公司对物流服务的需求不断增长。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物流服务，以确保公司产品运输需求的最快响应速度及最佳送货排期，并节约自建物流团队的运营成本，因此报告期内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公司通过品牌战略规划，实现成为化学制造行业领导品牌的目标，实现企业跨越式发展，持续不断的创造环保产品满足用户对产品价值的需求。报告期内，通过智狼营销为公司优化整套网络宣传标识及流程，公司得以更多地通过互联网渠道向江浙沪以外的客户及经销商宣传公司产品，吸引行业关注，使公司业绩得以快速增长，2017年较上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68.44%，故报告期内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公司生产场所位于上海市金山区，距市区较远，交通不便。上述关联方租赁主要系公司为了便于拜访市区客户及商务访谈等需求，从关联方租赁了上述房产。该项关联方租赁安排能够确保公司在上海市区内拥有长期稳定的办公场地，因此报告期内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司预计该关联交易未来将持续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包括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采购物流服务及营销服务。通过上述关联方交易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区内长期稳定的办公场地，能够获得较优质的物流及营销服务。以上关联交易对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具有必要性，且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未来公司预计持续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同时计划降低向关联方采购物流服务及营销服务的金额及比例。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珠海鲨鱼由鲨鱼股份出资设立。2016年11月1日，鲨鱼股份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鲨鱼的议案，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2016年11月22日，鲨鱼股份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为此鲨鱼股份做出承诺：待珠海鲨鱼正式开展经营活动时，将缴足其注册资本。珠海鲨2017年度购置生产经营土地而进入筹建期间，截止至2017年12月鲨鱼股份已向珠海鲨鱼划入投资款6,965,087.38元。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2、根据子公司上海方行与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实验动物良种场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上海方行向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实验动物良种场租赁其西面的五亩地，租赁期为2003年4月至2029年4月。由于子公司租赁场地出租方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实验动物良种场未取得土地使用权，子公司未能按规定申请消防验收。上海方行于2017年11月24日收到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人民政府的拆迁通知。因子公司租赁仓库面临政府拆迁，子公司上海方行与出租方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实验动物良种场于2017年12月1日就搬迁事宜达成协议，上海方行承诺将于2018年1月31日前搬离上述场地。针对上述情况，实际控制人方珍英、朱敏出具承诺函“鲨鱼股份子公司上海方行经营场所消防设施齐备，除不可抗力外，不存在出现紧急火灾等导致安全风险；上海方行将于2018年1月31日之前搬离原厂址；上海方行如因消防问题受到处罚，相关经济责任，将由本人承担；公司预计将于2018年上半年注销子公司上海方行。”

上海方行已于2018年1月31日前搬离原厂址，2018年2月开始面临停止使用或者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及消防处罚的风险已消失，截止至本报告签署日未收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3、为了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鲨鱼新能源也做出承诺：“1、本企业承诺未来不经营任何与新型环保胶粘剂、新型环保涂料、新型环保化学原料及其相关的业务。2、本企业自签署该同业竞争承诺之后，不再签订或协商任何与新型环保胶粘剂、新型环保

涂料、新型环保化学原料产品相关的合同、协议、订单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文件。3、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鲨鱼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以任何形式取得与鲨鱼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鲨鱼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方珍英、朱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鲨鱼股份”或“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如违反本承诺函所作出的承诺，致使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出现有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1）由公司收购本人或相关公司拥有的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本人或相关公司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人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公司所有。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2017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做了确认，审议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内部制度，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新增《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以建立健全公司的内控制度。同时，公司各董事、监事、高管也进一步学习了上述制度。公司持股5.00%以上的股东、管理层人员作出了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鲨鱼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5、关联方商标许可使用：公司实际控制人方珍英于2017年8月21日签订了《关于授权使用公司商标的声明和承诺》，根据该声明与承诺：方珍英无偿许可公司使用注册号为5307331、5307332的商标，许可使用方式为普通使用许可，许可期限至商标完成转让变更登记后止（未来通过续展延续的期限内持续有效，即在相关注册商标的有效期内，公司具有无固定期限使用权利，直至该商标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为止）。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6、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风险：2015年5月28日，方珍英、鲨鱼新能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方珍英、鲨鱼新能源分别以持有公司的2,970,000股和3,600,000股作为出质物，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所持有的对公司在2015年5月28日起至2020年5月28日止授信额度为1500万的债权进行质押，上述质押办理了股权质押设立登记手续。上述股权质押部分股份占公司股权的54.75%，占比较大，如果公司不能按时归还借款导致股权质押被强制执行，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未来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的稳定性造成了一定潜在风险。实际控制人方珍英及朱敏出具承诺，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履约，鲨鱼新能源及方珍英股权质押行为可能引致股份转让等风险，其将通过自筹或其他方式为公司偿还借款，不会通过转让鲨鱼新能源及方珍英所持有的被质押的股份用于还款。公司挂牌之后，将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募集资金，募集到的资金用于归还上述质押合同所对应的银行贷款，并解除上述股权的质押。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7、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情况：公司关于《排污许可证》办理事宜作如下承诺：“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排污许可证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沪环规[2017]6号）的规定，截至本承诺出具日，公司尚不属于办理排污许可证的行业，若相关环保机关准予提交办理申请，公司将及时跟进办理《排污许可证》。”方珍英、朱敏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就公司《排污许可证》办理事宜作如下承诺：“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排污许可证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沪环规[2017]6号）的规定，截至本承诺出具日，公司尚不属于办理排污许可证的行业，若相关环保机关准予提交办理申请，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跟进办理《排污许可证》。”

报告期内，承诺人执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

(五) 调查处罚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受到2次处罚。2017年5月10日，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向鲨鱼股份开具了编号为2020170137的《处罚决定书》，因鲨鱼股份对危险废物包装物未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责令鲨鱼股份改正违法行为，对危险废物包装物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处罚款人民币30,000.00元，公司已于2017年5月15日缴纳了上述罚款。本次处罚是由于公司员工疏忽大意未在危险废物包装物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受到处罚后，公司迅速组织人员对危险废物包装物进行逐一检查，对未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或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模糊的立即张贴或更换识别标志，并且再次组织相关员工对公司的《危险废弃物管理安全操作细则》及《工业废弃物管理制度》进行进一步地培训和学习。

同日，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向鲨鱼股份开具了编号为2020170137的《处罚决定书》，因鲨鱼股份斜管沉淀池内斜管因维护而暂停使用，未向环保部门报告，并未停止相关经营活动，责令鲨鱼股份暂停使用环保设施未向环保部门报告及未停止相关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50,000.00元，公司已于2017年5月15日缴纳了上述罚款。本次处罚是由于公司员工因环保意识淡薄未将沉淀池内斜管维护事项上报，进而导致公司未迅速报告主管部门并停止经营活动，受到处罚后，公司将上述事项迅速进行报告并立即停止相关的经营活动，现斜管沉淀池内斜管已维修完毕，并且公司再次组织相关员工对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进行进一步地培训和学习。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被其他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47,500	28.73%	0	3,447,500	28.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0,000	6.67%	0	800,000	6.67%	
	董事、监事、高管	127,500	1.06%	0	127,500	1.06%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552,500	71.27%	0	8,552,500	71.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170,000	68.08%	0	8,170,000	68.08%	
	董事、监事、高管	382,500	3.19%	0	382,500	3.19%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12,000,000	-	0	1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	0	3,600,000	30%	3,600,000	0
2	方珍英	2,970,000	0	2,970,000	24.75%	2,970,000	0
3	朱敏	2,400,000	0	2,400,000	20%	1,600,000	800,000
4	薛惠莲	1,500,000	0	1,500,000	12.5%	0	1,500,000
5	彭艳丽	900,000	0	900,000	7.5%	0	900,000
合计		11,370,000	0	11,370,000	94.75%	8,170,000	3,2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方珍英直接持有公司 2,970,000 股，占公司股本 24.75%，并通过鲨鱼新能源控制公司 30.00% 表决权；朱敏直接持有公司 20.00% 股权。方珍英与朱敏系夫妻关系，薛惠莲与方珍英系母女关系，彭艳丽系方珍英弟媳。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鲨鱼新能源持有公司 30.00%的股权，且鲨鱼新能源的实际控制人为方珍英，鲨鱼新能源能依其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方珍英，女，汉族，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3年，自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1988年5月至1991年12月于深圳布吉镇江南钟表厂担任生产员；1992年1月至1995年12月在个体服装经营店担任销售工作；1996年5月至2000年12月于珠海有行企业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员；2001年1月至2003年1月于上海有航胶合剂有限公司1担任董事长；2003年3月至2006年4月于上海方行担任执行董事；2006年5月至今，于上海方行担任监事；2007年4月至2013年9月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5月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资本运营总裁高级研修班；2013年7月至今于鲨鱼新能源担任监事；2013年10月至今于鲨鱼股份担任总经理、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于珠海鲨鱼担任总经理。

朱敏，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生产经理。1984年9月至1991年12月，于上海顺德塑料厂担任车间工人；1992年1月至1993年12月，于上海第三公交公司担任售票员；1994年1月至2000年12月，经营个体胶粘剂五金店；2001年1月至2003年1月，于上海有航胶合剂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员；2003年3月至2007年1月，于上海方行担任生产经理；2007年7月至2013年9月，于有限公司担任生产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于公司担任生产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有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5,000,000.00	5.307%	2016.1.21-2017.1.12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3,000,000.00	5.481%	2016.5.30-2017.5.26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2,500,000.00	5.481%	2016.6.12-2017.6.5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2,500,000.00	5.481%	2016.6.22-2017.6.9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5,000,000.00	5.481%	2017.1.17-2018.1.17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1,500,000.00	5.481%	2017.6.1-2018.5.31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2,500,000.00	5.568%	2017.6.6-2018.6.6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2,500,000.00	5.568%	2017.6.9-2018.6.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	3,500,000.00	5.22%	2016.7.25-2017.7.7	否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	5,000,000.00	5.22%	2016.7.25-2017.7.12	否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	3,500,000.00	5.22%	2017.7.7-2018.7.6	否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	5,000,000.00	5.22%	2017.7.12-2018.7.6	否
银行借款	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	2,000,000.00	5.655%	2016.11.23-2017.11.15	否
银行借款	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	4,000,000.00	5.655%	2017.12.4-2018.11.27	否
个人银行借款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6,000,000.00	5.655%	2017.5.8-2018.5.8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金山众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	16%	2017.1.11-2017.4.10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	2017.2.24-2017.3.13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500,000.00	18%	2017.2.27-2017.3.2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	2017.2.27-2017.5.15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	2017.5.12-2017.6.9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500,000.00	18%	2017.5.12-2017.6.2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500,000.00	18%	2017.5.12-2017.6.16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500,000.00	18%	2017.5.12-2017.6.19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2,500,000.00	18%	2017.3.22-2017.5.12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	2017.5.26-2017.7.11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	2017.5.26-2017.7.13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2,500,000.00	18%	2017.6.30-2017.7.18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	2017.7.31-2017.8.1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500,000.00	18%	2017.7.31-2017.8.2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500,000.00	18%	2017.10.19-2017.10.23	否
民间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	2017.10.19-2017.10.25	否
合计	-	75,5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黄开中	董事长	男	62	高中	2016.10.17-2019.10.16	是
方珍英	董事、总经理	女	49	高中	2016.10.17-2019.10.16	是
龚勇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大专	2016.10.17-2019.10.16	是
赵娟	董事	女	42	大专	2016.10.17-2019.10.16	是
廖海燕	董事	女	33	大专	2016.10.17-2019.10.16	是
刑怡均	董事	女	37	本科	2016.10.17-2019.10.16	是
何先锋	董事	男	47	高中	2016.10.17-2019.10.16	是
方玉来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男	42	大专	2016.10.17-2019.10.16	是
方海燕	监事	女	38	本科	2016.10.17-2019.10.16	是
周红秀	监事	女	41	初中	2016.10.17-2019.10.16	是
陈苗	财务总监	女	37	本科	2016.11.1-2019.10.16	是
刘孝玲	董事会秘书	女	28	大专	2016.11.1-2019.10.16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除了方海燕系方珍英堂妹之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黄开中	董事长	120,000	0	120,000	1%	-
方珍英	董事、总经理	2,970,000	0	2,970,000	24.75%	-
龚勇军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	0	240,000	2%	-
赵娟	董事	0	0	0	-	-
廖海燕	董事	30,000	0	30,000	0.25%	-
刑怡均	董事	0	0	0	-	-
何先锋	董事	0	0	0	-	-

方玉来	监事会主席、 职工临事	0	0	0	-	-
方海燕	监事	120,000	0	120,000	1%	-
周红秀	监事	0	0	0	-	-
陈苗	财务总监	0	0	0	-	-
刘孝玲	董事会秘书	0	0	0	-	-
合计	-	3,480,000	0	3,480,000	2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 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黄开中	董事	新任	董事长	现任董事长因身体原因不再担任，经董事会选举由黄开中担任董事长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黄开中，男，汉族，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自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1974年9月至2002年12月自由职业（从事建筑工程施工）；2003年3月至2007年6月于上海方行担任仓管员；2007年7月至2013年9月于有限公司担任仓库主管；2013年10月至2017.3年于公司担任董事，2017年3月原董事长因身体原因离任，由其担任董事长一职。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13	13
销售人员	12	13
财务人员	6	6
行政管理人员	22	18
生产人员	28	30
员工总计	81	8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0

本科	14	14
专科	26	21
专科以下	40	45
员工总计	81	8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引进

公司长期以来就非常重视人才培养和引进，目前拥有一批多层次的研发人才梯队，随着公司进入快速成长期，业务规模不断壮大，未来将面临人才瓶颈的风险，公司拟通过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控制，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内控体系；扩大引进创新型的管理人才、专业人员和熟练技术工人；加强高精尖人才的培训，制定相应激励机制。

2、员工培训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培训和发展工作，近年来发展迅速，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公司的管理人才、专业人员和熟练工人均出现了一定程度上不足的现象。公司未来将继续通过各种渠道不断引入高端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增加中层管理人员，持续培训工厂操作人员，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解决内部人才短缺的问题。

3、薪酬政策

公司为员工提供公平、公正的技能竞赛平台，关注员工成长，并结合市场水平、员工能力、岗位重要性及绩效水平，继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构成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重大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2013年9月29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权责和运作进行了具体规定。但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各项制度的制定及运用并未完善，存在部分关联方交易应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而未决议的情况，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2017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2017年10月，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内部制度，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新增《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以建立健全公司的内控制度。

通过上述组织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公司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健全了人事变动、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管理制度，具备完善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修改并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并提请 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贷款的议案》，并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贷款的议案》，并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农商银行贷款的议 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银行贷款的议案》，并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借 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金山众鑫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半年度报告》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p>审议通过《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以协议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以协议方式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同意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企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上，切实履行挂牌企业信息披露义务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通知之后，终止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办券商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专聘和本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专聘律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p>
--	--	--

		<p>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和评价》；</p> <p>审议通过《未来两年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及计划》；</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备用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6、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方珍英及其配偶朱敏】为公司 2018 年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方珍英及其配偶朱敏】为公司 2018 年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以及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8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朱敏向北京银行股份</p>
--	--	--

		<p>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朱敏以及本公司】为朱敏2018 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p> <p>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3	<p>1、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贷款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贷款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农商银行贷款的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银行贷款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金山众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p> <p>2、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p> <p>审议通过《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以协议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以协议方式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同意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企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上，</p>

		<p>切实履行挂牌企业信息披露义务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通知之后，终止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办券商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专聘和本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专聘律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通过新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备用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p> <p>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贷款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

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开展。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将会持续按照股转系统的要求，接受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和机构的持续督导，广泛认真听取股东、员工等对于治理机制和经营管理的意见，有效落实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改进，进一步提高法人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针对投资者关系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和表决权等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股东或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机制顺畅，投资者关系良好。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新型环保密封型聚氨酯胶和新型环保密封胶的技术开发、生产制造及销售服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各个经营环节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的依赖，不存在足以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因此，公司业务分开。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目前经营有关的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所有的办公设备等有形资产及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目前部分专利技术的更名还在进行中；实际控制人名下的两项商标转让给了公司（商标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确保了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办公设备和配套设施。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分开。

3、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

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因此，公司人员分开。

4、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公司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和各内部职能部门均按《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管理制度职责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有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因此，公司机构分开。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以借款、代偿债务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因此，公司财务分开。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规范公司治理，有效执行内部控制。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将尽快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更好地落实年报信息披露工作，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18]第 4-0005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04-24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义喜丁小英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8]第 4-00059 号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

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

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2,458,890.65	2,725,343.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321,010.11	1,350,124.45
应收账款	五（三）	37,235,070.40	30,925,650.39
预付款项	五（四）	1,219,134.41	1,679,045.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292,271.05	136,42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5,881,499.52	26,135,371.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98,388.90	600,510.41
流动资产合计		72,506,265.04	63,552,470.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6,557,233.27	1,896,447.56
在建工程	五（九）	96,000.00	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510,18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557,248.96	449,13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6,965,087.38	2,511,86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85,749.71	4,857,449.70
资产总计		87,192,014.75	68,409,91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4,000,000.00	23,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29,173,442.58	17,048,783.41
预收款项	五(十五)	2,556,480.67	2,847,482.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1,828,178.81	
应交税费	五(十七)	1,039,123.23	327,905.6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6,145,638.75	1,250,430.3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九)	290,342.70	276,486.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033,206.74	45,251,08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	652,461.18	942,803.88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461.18	942,803.88
负债合计		65,685,667.92	46,193,89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2,955,517.46	2,955,517.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568,384.87	568,384.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5,982,444.50	6,692,12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06,346.83	22,216,027.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06,346.83	22,216,02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192,014.75	68,409,919.97

法定代表人：黄开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苗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5,560.86	2,524,543.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21,010.11	1,350,124.45
应收账款	十二（一）	36,915,072.47	30,565,652.72
预付款项		1,219,134.41	1,679,045.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319,271.05	136,424.50
存货		25,881,499.52	23,607,425.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313.46	600,510.41
流动资产合计		72,151,861.88	60,463,726.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3,142,548.16	6,177,460.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56,970.02	1,858,070.53
在建工程		96,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0,18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248.96	449,13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1,86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62,947.24	10,996,533.45
资产总计		93,014,809.12	71,460,260.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23,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406,791.51	19,591,815.38
预收款项		2,556,480.67	2,842,367.42
应付职工薪酬		1,760,828.31	
应交税费		1,037,878.23	316,594.4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22,053.84	1,540,430.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342.70	276,486.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174,375.26	48,067,693.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2,461.18	942,803.8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461.18	942,803.88
负债合计		70,826,836.44	49,010,497.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32,978.24	4,132,978.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8,384.87	568,384.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86,609.57	5,748,399.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87,972.68	22,449,76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3,014,809.12	71,460,260.0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4,646,228.61	115,557,667.9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194,646,228.61	115,557,667.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516,747.49	116,093,122.4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160,908,877.13	89,491,239.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285,144.61	324,254.35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12,182,509.47	10,960,644.69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19,424,761.47	13,028,617.06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1,712,700.72	1,534,587.4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1,002,754.09	753,779.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47,990.24	-270,120.13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2,528.64	-805,574.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三)	89,616.74	530,476.94
减：营业外支出		84,879.75	2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791.65	-295,097.68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108,110.63	-81,469.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681.02	-213,628.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709,681.02	-213,628.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9,681.02	-213,628.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9,681.02	-213,62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2

法定代表人：黄开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苗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94,570,429.46	115,544,103.88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161,015,816.74	89,709,268.88
税金及附加		236,272.74	284,047.65
销售费用		11,994,891.29	10,958,367.75
管理费用		19,100,364.78	12,618,801.70
财务费用		1,710,099.66	1,532,497.03
资产减值损失		962,754.35	748,779.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50.59	-221,486.57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919.51	-529,144.83
加：营业外收入		85,719.06	527,052.91
减：营业外支出		84,699.75	2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900.20	-22,091.92
减：所得税费用		-108,110.63	-81,469.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789.57	59,377.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61,789.57	59,377.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1,789.57	59,377.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711,515.17	131,745,106.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08,582.80	9,453,47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820,097.97	141,198,57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679,576.81	106,326,053.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78,373.01	6,557,654.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9,700.17	6,979,40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2,269,641.39	18,189,97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57,291.38	138,053,08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806.59	3,145,49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200.00	22,368.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00.00	22,36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84,922.98	3,559,89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4,922.98	3,559,8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2,722.98	-3,537,52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	4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3,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50,000.00	4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776,486.40	43,763,29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0,050.03	1,639,567.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9,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26,536.43	45,402,85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63.57	-3,902,85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452.82	-4,294,89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5,343.47	7,020,236.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8,890.65	2,725,343.47

法定代表人：黄开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苗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101,189.62	131,057,643.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62.33	9,656,44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09,651.95	140,714,08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094,207.64	106,742,417.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82,843.81	6,498,906.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0,886.80	6,417,25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96,437.07	17,846,32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674,375.32	137,504,90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5,276.63	3,209,189.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200.00	22,368.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00.00	22,36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9,835.60	3,559,89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65,087.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4,922.98	3,559,8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7,722.98	-3,537,52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4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50,000.00	4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776,486.40	43,763,29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0,050.03	1,639,567.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26,536.43	45,402,85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63.57	-3,902,85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982.78	-4,231,194.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4,543.64	6,755,73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5,560.86	2,524,543.6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2,955,517.46				568,384.87		6,692,125.52		22,216,02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2,955,517.46				568,384.87		6,692,125.52		22,216,02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9,681.02		-709,681.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9,681.02		-709,681.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2,955,517.46				568,384.87		5,982,444.50		21,506,346.83

项目	上期												少数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	专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公 积	库 存 股	他 综 合 收 益	项 储 备	公 积	般 风 险 准 备	股 东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2,955,517.46				562,447.12		6,911,691.57	22,429,65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2,955,517.46				562,447.12		6,911,691.57	22,429,65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7.75		-219,566.05	-213,62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628.30	-213,628.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37.75		-5,93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5,937.75		-5,937.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12,000,000.00				2,955,517.46				568,384.87		6,692,125.52		22,216,027.85

法定代表人：黄开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苗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132,978.24				568,384.87		5,748,399.14	22,449,76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4,132,978.24				568,384.87		5,748,399.14	22,449,76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1,789.57	-261,78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789.57	-261,789.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132,978.24				568,384.87		5,486,609.57	22,187,972.6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132,978.24				562,447.12		5,694,959.43	22,390,38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4,132,978.24				562,447.12		5,694,959.43	22,390,38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7.75		53,439.71	59,377.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377.46	59,377.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37.75		-5,93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5,937.75		-5,937.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132,978.24			568,384.87		5,748,399.14	22,449,762.25
---------	---------------	--	--	--------------	--	--	------------	--	--------------	---------------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上海金强粘合剂有限公司，由朱敏和方珍英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共同出资设立组建。

2013 年 9 月根据协议、章程和公司股东会决议的规定，本公司整体变更为“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

2018 年 1 月 25 日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股份代码为 872694。

公司注册地：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工业开发区西部规划二路 2-20 号 3 幢。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新型环保集成材拼板胶、聚氨酯胶、水性漆、水性树脂、水性聚氨酯乳液等。

（三）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包括本期新设成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

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九)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含）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测试，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帐龄组合	以帐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押金保证金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余额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帐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押金保证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减值准备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

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七) 收入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已取得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协议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输至约定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合格，收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对于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同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八)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入。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元）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元)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47,990.24	-270,120.13	16,666.61	286,786.74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产生的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15%，25%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系 15%，本公司之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系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 23 日再次被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31003095，有效期三年，公司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3,290.00	9,048.81
银行存款	2,445,600.65	2,716,294.66
合计	2,458,890.65	2,725,343.47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21,010.11	1,350,124.45
合计	5,321,010.11	1,350,124.45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1,727.60
合计		311,727.6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76,567.33	98.18	3,041,496.93	7.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5,293.15	1.82	745,293.15	100.00
合计	41,021,860.48	100.00	3,786,790.08	9.23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60,723.68	97.75	2,035,073.29	6.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165.15	2.25	757,165.15	100.00
合计	33,717,888.83	100.00	2,792,238.44	8.2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1,767,641.84	5.00	1,588,382.09	25,758,960.44	5.00	1,287,948.03
1至2年	2,725,701.97	10.00	272,570.20	6,932,273.83	10.00	693,227.38
2至3年	5,544,224.11	20.00	1,108,844.82	269,489.41	20.00	53,897.88
3年至4年	238,999.41	30.00	71,699.82			
合计	40,276,567.33	7.55	3,041,496.93	32,960,723.68	6.17	2,035,073.29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永微木业有限公司	153,180.00	153,180.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湖南省浏阳市浏东竹木有限公司	144,144.00	144,144.00	2-3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江苏德一新型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6,581.87	106,581.87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徐州美林森木业有限公司	98,686.00	98,686.00	2-3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山东绿环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86,875.00	86,875.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北京天成光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7,926.28	77,926.28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福建省金升达木业有限公司	75,100.00	75,100.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北京京宝盛威商贸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	2,800.00	2,800.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合计	745,293.15	745,293.1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994,551.64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吴江市林森净化板业有限公司	2,673,582.84	6.52	133,679.14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371,687.50	5.78	118,584.38
上海吉峰建材有限公司	1,784,517.94	4.35	89,225.90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1,529,250.00	3.73	76,462.50
苏州市永盛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1,259,356.38	3.07	62,967.82
合计	9,618,394.66	23.45	480,919.74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9,134.41	100.00	1,679,045.19	100.00
合计	1,219,134.41	100.00	1,679,045.19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邹平县新隆油脂有限公司	104,640.00	8.58
上海亨斯迈聚氨酯有限公司	79,914.53	6.56
上海圣诺亚酒店有限公司圣诺亚皇冠假日酒店	23,569.00	1.93
上海金联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20,423.27	1.68
上海市金山区灵创字牌经营部	18,553.26	1.52
合计	247,100.06	20.27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473.50	100.00	8,202.45	2.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0,473.50	100.00	8,202.45	2.73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424.5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6,424.50	100.0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4,049.00	5.00	8,202.45			
合计	164,049.00	5.00	8,202.45			

②采用个别测试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136,424.50			136,424.50		
合计	136,424.50			136,424.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8,202.45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或保证金	136,424.50	136,424.50
往来款	164,049.00	
合计	300,473.50	136,424.5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4,049.00	1年内	54.60	8,202.45
朱圣洁	租赁押金	75,212.00	1年内	25.03	
上海美宝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61,212.50	1年内	20.37	
合计		300,473.50		100.00	8,202.45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00,772.10		3,900,772.10	5,324,585.36	152,209.94	5,172,375.42
发出商品	3,049,150.99		3,049,150.99	8,346,821.35		8,346,821.35
在产品	434,784.22		434,784.22	256,616.47		256,616.47
库存商品	18,496,792.21		18,496,792.21	12,601,575.46	242,016.84	12,359,558.62
周转材料			-	598.29	598.29	
合计	25,881,499.52		25,881,499.52	26,530,196.93	394,825.07	26,135,371.86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52,209.94			152,209.94	
库存商品	242,016.84			242,016.84	
周转材料	598.29			598.29	
合计	394,825.07			394,825.0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企业所得税	62,547.24	600,510.41
待抵扣进项税	35,841.66	
合计	98,388.90	600,510.41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22,546.30	923,421.46	1,044,949.74	5,490,917.50
2.本期增加金额	5,429,110.32		263,062.23	5,692,172.55
(1) 购置	5,429,110.32		263,062.23	5,692,172.55
3.本期减少金额	861,615.33	789,683.94	176,500.77	1,827,800.04
(1) 处置或报废	861,615.33	789,683.94	176,500.77	1,827,800.04
4.期末余额	8,090,041.29	133,737.52	1,131,511.20	9,355,290.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45,619.91	659,778.50	489,071.53	3,594,469.94
2.本期增加金额	386,480.23	162,012.12	249,892.14	798,384.49
(1) 计提	386,480.23	162,012.12	249,892.14	798,384.49
3.本期减少金额	707,523.40	726,502.64	160,771.65	1,594,797.69
(1) 处置或报废	707,523.40	726,502.64	160,771.65	1,594,797.69
4.期末余额	2,124,576.74	95,287.98	578,192.02	2,798,056.74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65,464.55	38,449.54	553,319.18	6,557,233.27
2.期初账面价值	1,076,926.39	263,642.96	555,878.21	1,896,447.56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96,000.00		96,000.00			
合计	96,000.00		96,000.00			

(十)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641,011.18	130,831.08		510,180.10
合计		641,011.18	130,831.08		510,180.10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7,248.96	3,714,993.05	449,138.33	2,994,255.54
合计	557,248.96	3,714,993.05	449,138.33	2,994,255.54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1	79,999.48	192,807.97
可抵扣亏损*2	9,561,401.62	3,131,377.13
合计	9,641,401.10	3,324,185.10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9 年度	184,974.07	184,974.07	
2020 年度	188,334.81	188,334.81	
2021 年度	2,758,068.25	2,758,068.25	
2022 年度	6,430,024.49		
合计	9,561,401.62	3,131,377.13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1,982,000.00
办公室装修		529,863.81
土地款	6,965,087.38	
合计	6,965,087.38	2,511,863.81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保证*1	11,500,000.00	13,000,000.00
抵押+保证*2	8,500,000.00	8,500,000.00
保证*3	4,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3,500,000.00

注：

1、“抵押+质押+保证”之期末借款余额系对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借款，抵押物系方珍英、朱敏、朱圣洁将三人共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2 号和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1 号的 2 套房产；质押物系方珍英持有的本公司 297 万股股份、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360 万股股份（方珍英直接持有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股权）；保证系由方珍英和朱敏共同提供；

2、“抵押+保证”之期末借款余额系对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借款，抵押物系方珍英持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静字（2005）第 004949 号；保证系由方珍英和朱敏共同提供；

3、“保证”之期末借款余额系对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借款，保证系由方珍英和朱敏共同提供。

（十四）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173,442.58	17,048,783.41
合计	29,173,442.58	17,048,783.41

（十五）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56,480.67	2,847,482.42
合计	2,556,480.67	2,847,482.42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71,480.30	7,122,439.77	1,749,040.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4,560.07	955,421.79	79,138.28
合计		9,906,040.37	8,077,861.56	1,828,178.81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51,143.88	6,155,697.37	1,695,446.51
2.职工福利费		303,920.95	303,920.95	
3.社会保险费		568,639.93	524,088.91	44,551.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6,602.75	429,928.25	36,674.50
工伤保险费		52,025.67	48,009.67	4,016.00
生育保险费		50,011.51	46,150.99	3,860.52
4.住房公积金		98,704.00	89,661.00	9,04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071.54	49,071.54	

合计		8,871,480.30	7,122,439.77	1,749,040.53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00,561.10	923,352.40	77,208.70
2、失业保险费		33,998.97	32,069.39	1,929.58
合计		1,034,560.07	955,421.79	79,138.28

(十七)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58,310.14	287,64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83.10	3,303.28
教育税金及附加	28,749.30	8,309.18
地方教育税金及附加	19,166.20	5,539.45
印花税	8,674.70	5,082.40
河道管理费		2,876.44
个人所得税	14,639.79	15,151.24
合计	1,039,123.23	327,905.69

(十八)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35,000.00	325,000.00
往来款		77,775.00
关联方借款	4,000,000.00	
应付未付费用	1,810,638.75	847,655.32
合计	6,145,638.75	1,250,430.32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0,342.70	276,486.40
合计	290,342.70	276,486.40

(二十)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652,461.18	942,803.88	4.90%
合计	652,461.18	942,803.88	

(二十一) 股本

投资人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						12,00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955,517.46			2,955,517.46
合计	2,955,517.46			2,955,517.46

(二十三)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8,384.87			568,384.87
合计	568,384.87			568,384.87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92,125.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92,125.5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9,681.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82,444.50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974,270.45	160,429,741.43	115,189,462.81	89,242,517.13
其他业务	671,958.16	479,135.70	368,205.16	248,722.81
合计	194,646,228.61	160,908,877.13	115,557,667.97	89,491,239.94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687.65	54,440.72
教育费附加	83,827.30	119,460.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884.87	79,640.20
水利建设基金	4,150.14	39,820.12
印花税	94,088.40	30,893.02
车船税	506.25	
合计	285,144.61	324,254.35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61,524.33	368,093.53
职工薪酬	3,052,348.46	2,421,362.89
折旧和摊销	176,071.36	71,834.63
差旅费	664,428.40	769,052.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34,004.78	55,833.97
广告和业务宣传费	266,330.09	1,410,244.10
物流费	6,356,438.08	4,833,346.68
房租费	957,700.75	713,158.81
其他	413,663.22	317,717.32
合计	12,182,509.47	10,960,644.69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65,897.16	710,945.49
职工薪酬	3,971,952.61	2,435,282.13
折旧和摊销	287,629.52	203,147.61
差旅费	241,895.64	224,272.55
业务招待费	124,200.20	93,842.10
咨询服务费	2,496,885.62	623,257.85
租赁费	587,186.45	778,945.00
清理费	1,700,962.20	673,455.79
研发费	8,528,336.45	6,555,945.10
其他	719,815.62	729,523.44
合计	19,424,761.47	13,028,617.06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00,050.03	1,639,567.35
减：利息收入	12,863.74	122,358.45
手续费支出	25,514.43	17,378.52
合计	1,712,700.72	1,534,587.42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02,754.09	511,762.16
存货跌价损失		242,016.84
合计	1,002,754.09	753,779.00

(三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之 处置利得或损失	47,990.24	-270,120.13
合计	47,990.24	-270,120.13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00,000.00	
其他	89,616.74	30,476.94	89,616.74
合计	89,616.74	530,476.94	89,616.74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品牌经济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8,110.63	-81,469.38
合计	-108,110.63	-81,469.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817,791.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668.75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789.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01.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8,784.10
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所得税影响	-959,437.85
所得税费用	-108,110.63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82.80	9,453,473.47
其中：往来款	10,000.00	4,320,543.63
收回保证金		4,500,000.00
利息收入	12,863.74	122,358.45
政府补助		500,000.00
其他	85,719.06	10,57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69,641.39	18,189,973.75
其中：往来款	77,775.00	
非研发费用	14,738,343.29	12,339,067.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7,453,523.10	5,850,905.84

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0,000.00	
其中：收到朱敏转贷专项借款	6,000,000.00	
其中：关联方资金拆借	7,4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0,000.00	
其中：归还朱敏转贷专项借款	2,000,000.00	
其中：关联方资金拆借	7,450,000.00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9,681.02	-213,628.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2,754.09	753,779.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8,384.49	725,340.33
无形资产摊销		24,92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83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990.24	270,120.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0,050.03	1,639,567.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110.63	-81,46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697.41	-3,809,378.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20,390.82	1,272,743.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68,262.20	2,563,494.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806.59	3,145,490.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8,890.65	2,725,343.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20,236.32	7,020,236.3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1,345.67	-4,294,892.8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58,890.65	2,725,343.47
其中：库存现金	13,290.00	9,048.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5,600.65	2,716,294.6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8,890.65	2,725,343.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六) 政府补助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品牌经济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 2016 年 11 月 29 日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 元，截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需全部缴足注册资本。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0 元、且 2016 年度未发生业务、也未发生费用，故 2016 年度未纳入合并范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6,965,087.38 元，且 2017 年度购置生产经营土地而进入筹建期间，故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方行粘合剂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并销售粘合剂、化工原料等	100.00%		收购
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生产并销售粘胶剂、涂料等	100.00%		新设成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23.45%。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458,890.65	2,458,890.65	2,458,890.65			
应收账款	37,235,070.40	41,021,860.48	31,767,641.84	2,725,701.97	6,528,516.67	
其他应收款	292,271.05	300,473.50				

小计	39,986,232.10	43,781,224.63	34,226,532.49	2,725,701.97	6,528,516.67	
应付账款	29,173,442.58	29,173,442.58	29,173,442.58			
其他应付款	6,145,638.75	6,145,638.75	5,941,447.75	120,000.00	84,191.00	
小计	35,319,081.33	35,319,081.33	35,114,890.33	120,000.00	84,191.00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方珍英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24.75%，朱敏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20.00%，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30.00%、且方珍英直接持有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90.00%，本企业实际控制人为方珍英和朱敏，方珍英和朱敏直接和间接方式共持有本公司 74.75%的股份。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方珍英控制
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龚勇军持有其 51.0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之女儿朱圣洁持有其 49.00%的股权
上海鑫程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敏担任经理并持有其 35.00%股权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方行粘合剂经营部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方珍英之母薛惠莲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上海储邦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方海燕担任其监事并持有其 50.00%的股权，邓延明持有其 50.00%股权
上海芊暹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方海燕之夫邓延明持有 100.00%股权并任其执行董事
珠海有行企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弟方薛行持有其 50.00%的股权，方茂荣持有其 50.00%股权
澳门有行贸易行	实际控制人之弟方薛行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中山有行企业胶类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弟方薛行担任其董事、且系澳门有行贸易行之全资子公司
方茂荣	实际控制人方珍英之父
朱圣洁	实际控制人之女儿
方薛行	实际控制人方珍英之弟
邓延明	监事方海燕之夫
薛惠莲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方珍英之母
彭艳丽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方珍英之弟媳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方玉来	监事
方海燕	监事
周红秀	监事
黄开中	董事长
龚勇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廖海燕	董事
赵娟	董事
邢怡均	董事
何先锋	董事
刘孝玲	董事会秘书
陈苗	财务总监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上海储邦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流	协定	33,945.95	0.53	280,987.39	5.81
上海芊暹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流	协定	2,896,519.59	45.57	2,815,039.97	58.24
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广告	协定	141,509.40	53.13	188,679.20	13.38
合计				3,071,974.94		3,284,706.56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	889,650.24	270,000.00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	上海方行粘合剂有限公司	办公室		63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短期借款的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A-1	本公司	5,000,000.00	2017年1月17日	2018年1月17日	否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A-2	本公司	1,500,000.00	2017年6月1日	2018年5月31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A-3	本公司	2,500,000.00	2017年6月6日	2018年6月6日	否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A-4	本公司	2,500,000.00	2017年6月9日	2018年6月9日	否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B-1	本公司	5,000,000.00	2016年1月21日	2017年1月12日	是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B-2	本公司	3,000,000.00	2016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6日	是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B-3	本公司	2,500,000.00	2016年6月12日	2017年6月5日	是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①B-3	本公司	2,500,000.00	2016年6月22日	2017年6月9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②A-1	本公司	3,500,000.00	2017年7月7日	2018年7月6日	否
方珍英、朱敏②A-2	本公司	5,000,0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8年7月6日	否
方珍英、朱敏②B-1	本公司	3,500,000.00	2016年7月25日	2017年7月7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②B-2	本公司	5,000,000.00	2016年7月25日	2017年7月12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③A	本公司	4,000,000.00	2017年12月4日	2018年11月27日	否
方珍英、朱敏*③B	本公司	2,000,000.00	2016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15日	是
本公司*④	朱敏	6,000,000.00	2017年5月8日	2018年5月8日	否
朱敏、方珍英、朱圣洁、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方海燕、陈苗*⑤	本公司	3,000,000.00	2017年1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	本公司	1,000,000.00	2017年2月24日	2017年3月13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2	本公司	1,500,000.00	2017年2月27日	2017年3月2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3	本公司	2,000,000.00	2017年2月27日	2017年5月15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4	本公司	1,0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6月9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5	本公司	5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6月2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6	本公司	5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6月16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7	本公司	5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6月19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8	本公司	2,500,000.00	2017年3月22日	2017年5月12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9	本公司	1,000,000.00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7月11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0	本公司	1,000,000.00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7月13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1	本公司	2,500,000.00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7月18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2	本公司	2,000,000.00	2017年7月31日	2017年8月1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3	本公司	500,000.00	2017年7月31日	2017年8月2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4	本公司	1,500,000.00	2017年10月19日	2017年10月23日	是
方珍英、朱敏*⑥15	本公司	1,000,000.00	2017年10月19日	2017年10月25日	是

说明:

(1) 对中国银行借款之关联担保

“*①A-1 至*①A-4”短期借款本期借入 11,500,000.00 元, 系本公司对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 系方珍英和朱敏提供保证,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将三人共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2 号和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1 号的 2 套房产抵押, 以及方珍英将其所持本公司 297 万股股份质押, 以及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

所持本公司 360 万股股份质押而取得。

“*①B-1 至*①B-4”短期借款本期归还期初余额 13,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的借款，系方珍英和朱敏提供保证，方珍英、朱敏、朱圣洁将三人共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2 号和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1 号的 2 套房产抵押，以及方珍英将其所持本公司 297 万股股份质押，以及上海鲨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 360 万股股份质押而取得。

（2）对上海农商银行借款之关联担保

“*②A-1 至②A-2”短期借款本期借入 8,5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系方珍英持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静字（2005）第 004949 号作抵押，同时方珍英和朱敏为本公司提供保证而取得。

“*②B-1 至②B-2”短期借款本期归还期初余额 8,5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系方珍英持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静字（2005）第 004949 号作抵押，同时方珍英和朱敏为本公司提供保证而取得。

（3）对兴业银行借款之关联担保

*③A 短期借款本期借入 4,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的借款，系方珍英和朱敏为本公司提供保证而取得。

*③B 短期借款本期归还期初余额 2,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兴业银行上海武宁支行的借款，系方珍英和朱敏为本公司提供保证而取得。

（4）对北京银行转贷借款之关联担保

*④本公司为朱敏提供的 6,000,000.00 元贷款而提供的担保，系朱敏向北京银行上海分行借款 6,000,000.00 元，借款条件为朱敏将其持有的房产证号为沪（2016）普字不动产权第 006643 号房产抵押、同时本公司提供保证，借款期为 2017.5.8-2018.5.8，借入款项系用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系提供保证，保证期间系 2017.5.8-2018.5.8。2017.5.9 朱敏收到此笔专项转贷借款，同日，朱敏将此笔专项转贷借款 6,000,000.00 元转入本公司用于经营，截止 2017.12.31，累计归还朱敏 2,000,000.00 元。

（5）对上海金山众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之关联担保

*⑤短期借款 3,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上海金山众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系朱敏、方珍英、朱圣洁、上海智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方海燕、陈苗为本公司提供保证而取得。

（6）对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借款之关联担保

*⑩*1 至⑩*15”短期借款本期金额为 19,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对上海民丰典当有限公司的借款，系朱敏、方珍英为本公司提供保证、同时质押本公司支票 19,000,000.00 元而取得。

（2）长期借款的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珍英、朱敏、朱圣洁、彭艳丽	本公司	942,803.88	2011年1月27日	2021年1月26日	否

说明：长期借款系本公司对渣打银行的借款，系方珍英、彭艳丽提供保证，同时方珍英、朱敏、朱圣洁将三人共有的房产证号为沪房地普字（2008）第 018233 抵押而取得。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方珍英	300,000.00	2017年2月20日	2017年2月27日	
方珍英	350,000.00	2017年2月20日	2017年3月10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方珍英	500,000.00	2017年3月14日	2017年3月16日	
方珍英	300,000.00	2017年3月14日	2017年3月17日	
方珍英	100,000.00	2017年2月28日	2017年2月28日	
方珍英	300,000.00	2017年2月28日	2017年3月17日	
方珍英	100,000.00	2017年2月28日	2017年3月23日	
方珍英	200,000.00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3月23日	
方珍英	150,000.00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3月27日	
方珍英	250,000.00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4月14日	
方珍英	800,000.00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5月5日	
方珍英	400,000.00	2017年4月5日	2017年4月27日	
方珍英	1,100,000.00	2017年4月5日	2017年4月28日	
方珍英	500,000.00	2017年4月5日	2017年5月3日	
方珍英	300,000.00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5月31日	
方珍英	350,000.00	2017年6月5日	2017年6月16日	
方珍英	150,000.00	2017年6月5日	2017年6月29日	
方珍英	500,0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7月13日	
方珍英	100,0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7月14日	
方珍英	700,000.00	2017年7月18日	2017年7月24日	
朱敏	1,000,000.00	2017年5月9日	2017年5月11日	
朱敏	200,000.00	2017年5月9日	2017年5月16日	
朱敏	300,000.00	2017年5月9日	2017年5月31日	
朱敏	500,000.00	2017年5月9日	2017年6月26日	
朱敏	4,000,000.00	2017年5月9日	2018年5月8日	
本期拆入之合计	13,450,000.00			
其中：本期拆入朱敏转贷专项借款	6,000,000.00			
归还本期拆入之合计	9,450,000.00			
其中：归还本期拆入朱敏转贷专项借款之合计	2,00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132,060.38	820,263.1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朱圣洁	902,544.00		902,544.00	
其他应收款	朱圣洁	75,212.00		75,212.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977,756.00		977,756.00	

注 1: 期末预付朱圣洁的款项系预付办公室房租中尚未摊销金额; 期末其他应收朱圣洁款项系支付租赁办公室的押金, 押金金额为 1 个月房租。2016 年 12 月, 公司与朱圣洁签订 5 年租赁期的房租合同, 租赁期间为 2017. 1. 1-2021. 12. 31, 每年一付, 房屋产权人为方珍英、朱敏、朱圣洁共有, 产权证号为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2 号和沪房地普字(2011)第 017831 号。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朱敏	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方珍英		
其他应付款	上海芊暹物流有限公司	259,585.00	37,246.15
合计		4,259,585.00	37,246.15

注: 2017 年 5 月 9 日,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贷款 6,000,000.00 元给朱敏, 贷款期间为 1 年, 并指定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2017 年 5 月 9 日, 朱敏将此笔专项贷款 6,000,000.00 元转入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归还朱敏 2,000,000.00 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尚欠朱敏 4,000,000.00 元。公司按实际占用朱敏此笔转贷的专项贷款金额、北京银行(上海支行)贷款给朱敏的实际利率承担应付朱敏的贷款利息额。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一) 终止经营

无

(二)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从事新型环保集成材拼板胶、聚氨酯胶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业务分布于全国各地, 所处的经营环境与风险报酬不存在重大差异, 故无需提供分部报告。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876,569.92	98.17	2,961,497.45	7.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5,293.15	1.83	745,293.15	100.00
合计	40,621,863.07	100.00	3,706,790.60	9.13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60,726.27	97.73	1,995,073.55	6.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165.15	2.27	757,165.15	100.00
合计	33,317,891.42	100.00	2,752,238.70	8.26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1,767,641.84	5.00	1,588,382.09	25,758,960.44	5.00	1,287,948.02
1至2年	2,725,701.97	10.00	272,570.20	6,532,276.42	10.00	653,227.64
2至3年	5,144,226.70	20.00	1,028,845.34	269,489.41	20.00	53,897.88
3至4年	238,999.41	30.00	71,699.82			
合计	39,876,569.92	7.43	2,961,497.45	32,560,726.27	6.13	1,995,073.54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永微木业有限公司	153,180.00	153,180.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湖南省浏阳市浏东竹木有限公司	144,144.00	144,144.00	2-3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江苏德一新型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6,581.87	106,581.87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徐州美林森木业有限公司	98,686.00	98,686.00	2-3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山东绿环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86,875.00	86,875.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北京天成光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7,926.28	77,926.28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福建省金升达木业有限公司	75,100.00	75,100.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北京京宝盛威商贸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	2,800.00	2,800.00	3-4年	100.00	已决诉讼、无法回款
合计	745,293.15	745,293.15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954,551.9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吴江市林森净化板业有限公司	2,673,582.84	6.58	133,679.14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371,687.50	5.84	118,584.38
上海吉峰建材有限公司	1,784,517.94	4.39	89,225.90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1,529,250.00	3.76	76,462.50
苏州市永盛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1,259,356.38	3.10	62,967.82
合计	9,618,394.66	23.68	480,919.74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473.50	100.00	8,202.45	2.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7,473.50	100.00	8,202.45	2.50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424.50	100.00	136,424.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6,424.50	100.00	136,424.5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4,049.00	5.00	8,202.45			
合计	164,049.00	5.00	8,202.45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136,424.50			136,424.5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7,000.00					
合计	163,424.50			136,424.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8,202.45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或保证金	136,424.50	136,424.50
往来款	191,049.00	
合计	327,473.50	136,424.5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4,049.00	1年内	50.10	8,202.45
朱圣洁	租赁押金	75,212.00	1年内	22.97	
上海美宝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61,212.50	1年内	18.69	
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000.00	1年内	8.24	
合计		327,473.50		100.00	8,202.4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142,548.16		13,142,548.16	6,177,460.78		6,177,460.78
合计	13,142,548.16		13,142,548.16	6,177,460.78		6,177,460.78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方行粘合剂有限公司	6,177,460.78			6,177,460.78		
有行鲨鱼（珠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965,087.38		6,965,087.38		
合计	6,177,460.78	6,965,087.38	-	13,142,548.16		

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974,270.45	160,612,480.19	115,175,898.72	89,460,546.07
其他业务	596,159.01	403,336.55	368,205.16	248,722.81
合计	194,570,429.46	161,015,816.74	115,544,103.88	89,709,268.88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990.24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36.99	
3. 所得税影响额	-5,194.82	
合计	47,532.4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5	-0.96	-0.06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1.89	-0.06	-0.04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上述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